

河南省教育厅
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

文件

豫教高〔2024〕208号

河南省教育厅等八部门关于进一步落实
支持在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国家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大

学生创新创业的有关部署，切实做好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为发展新质生产力，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持，现就进一步落实支持在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若干政策措施通知如下。

一、加强创新创业教育

聚焦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深化“专创融合”育人机制，推动高校建立以创新创业为导向的新型人才培养模式，完善校校、校企、校地、校所协同的创新创业教育机制，健全课堂教学、自主学习、结合实践、指导帮扶、文化引领融为一体的分层分级创新创业教育体系。通过课程设计、教材开发、场景植入、项目驱动、实践引领等，切实增强大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实践能力。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强化专业课教师创新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充分发挥好辅修学士学位、双学士学位、第二学士学位教育培养创新型、复合型人才重要作用，为大学生创造更多再学习机会，增强学生就业创业能力。

二、强化创业主体培育

完善高校创业人才培育机制，细化支持大学生创业弹性学习年限管理制度，做好休学创业学生保留入学资格或学籍工作，逐步建立完善创业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梳理发布大学生创业政策清单，开展创业政策宣传，促进在校大学生创意设计成果落地转化。聚焦教育教学和大学生创业重点难点问题，深入开展教学改革与实践研究、推广及运用工作，指导大学生不断提升创业意识

和创新创业能力。

三、深化创新创业实践

聚焦产业关键技术、行业共性技术和经济转型发展需求，持续做好省级重点现代产业学院、特色行业学院的建设，深化校企合作育人模式改革，打造融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技术创新、企业服务、学生创业等功能于一体的人才培养平台，推动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向纵深发展，进一步扩大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路径，拓宽大学生就业创业主渠道，提升大学生就业创业竞争力。突出创新创业类比赛的引领示范作用，组织学生参加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豫创天下”创业创新大赛、河南省大学生创意设计大赛、河南省大学生“创新之星”大赛等赛事活动，发掘并培育一批大学生创新典型案例，培育一批创新型企业 and 项目，以赛促创，带动更多学生投身创业实践。

四、持续优化创业环境

强化创业资源共享，鼓励高校、科研院所及社会机构的实验室、科研仪器、科技创新平台、校企研发中心等创新创业资源面向大学生开放共享，提供低价、优质的专业服务，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加强各类创业载体交流合作，共享发布创业项目、孵化场地、仪器设备等信息，为大学生与创业资源搭建资源整合平台。各高校要深入落实将就业创业指导列入职称专业设置范围的有关要求，鼓励高校按条件和比例为申报就业创业专业职称人员分配 1—2 个高级职称名额，并对成效显著的老师给予奖励，要

根据大学生创业实效，给予指导教师相应的科研、教学等工作量认定，营造师生共同参与创业的良好氛围。培育一批大学生创业园建设典型案例，加强大学生创业政策、经验做法和典型的宣传，引领带动青年学生积极投身创业实践。加大对创业失败大学生的扶持力度，按规定提供就业服务、就业援助和社会救助。

五、实施创业服务护航

按照公共创业服务规范，严格创业服务标准，规范创业服务程序，为大学生创业提供高效服务。围绕创业者实际需求，打造高效便捷创业服务平台，开展“创业一件事”办理，推进创业服务“一件事打包办”，逐步构建创业信息发布、业务咨询、能力培养、指导帮扶、孵化服务、融资支持等一体化服务机制，提升创业服务事项集成化办理水平。组织开展创业导师、企业家进校园活动，为大学生创业提供政策宣传、创业指导、融资对接、成果转化等服务，提升大学生创业内生动力，适时推广一批创业指导服务优秀案例，持续优化“敢闯会创”的良好创业生态。

六、激发创业培训赋能

健全创业培训体系，依据《河南省创业培训管理办法（试行）》，针对不同创业阶段，开展相适应的培训课程，在校生参加产生你的企业想法（GYB）培训、创办你的企业（SYB）培训、改善你的企业（IYB）培训、创业实训、网络（电商）创业培训，按规定给予职业培训补贴。加强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建设，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高校人才培养全过程，鼓励高校、培训机

构、社会组织开发适合青年大学生的创业培训课程，遴选一批省级创新创业优秀教材、建设一批省级专创融合特色示范课程。深入实施“马兰花”创业培训行动，汇集优质创业培训资源，有针对性地开展创业训练营、创业加速营、创业实训等活动，增强大学生创业能力。

七、加大创业扶持力度

加大对大学生创业扶持力度，对被评定为省级大众创业扶持项目的，按规定给予2万元至15万元的项目补助。对入驻创业孵化基地的大学生创业项目，广泛开展创业指导、融资对接、项目推介、事务代理等各项服务，省级创业孵化基地开展的创业孵化服务，可根据工作量、专业性和成效等，享受一定的服务补助。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符合条件的，可按个人不超过30万元、小微企业不超过400万元的额度申请财政贴息的创业担保贷款。鼓励各类孵化载体向大学生创业团队开放一定比例的免费孵化空间，降低大学生创业团队入驻条件，政府投资开发的创业孵化基地、孵化器创业载体应安排30%左右的场地免费提供给高校毕业生。

八、释放金融助企活力

落实国家和河南省金融支持优惠政策，拓宽初创企业融资渠道。强化正向激励，持续精准发力，实施“人社+金融”助企行动，推出利率低、额度高、放款快的稳岗扩岗专项贷款，在每年提供不低于200亿元稳岗扩岗专项贷款额度的基础上，鼓励更多金融机构以更加优惠的贷款利率、更高的贷款额度为大学生创业

项目发放贷款，并围绕稳岗扩岗创新产品和服务，扩大小微企业覆盖面，推动小微企业融资成本稳中有降。鼓励有行业背景和专业特长的天使投资人、法人机构及专业投资管理机构等社会力量设立天使投资基金，构建多层次立体化的大学生创业天使投资机制。对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机构独自开展及其与高校联合开展的创业服务，按规定给予补助。

九、发挥创业载体功能

支持推动高等院校建设大学生创业园，统筹高校大学生创业园、科技园、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创业孵化基地等各类创业载体职能作用，突出载体服务功能，提升孵化服务水平，提高大学生创业成功率，促进创业项目健康发展、有效落地。各学校要配齐建强创新创业工作队伍，按要求配备专兼职教师及管理人员。支持有条件的国有企业与高等院校联合成立创业孵化器、加速器平台、中试平台，为入孵大学生创业项目提供多样性的生产服务和发展扶持。加快嵩山、神农种业、黄河等省实验室及新型研发机构、技术创新中心、博士后流动站等平台建设，推动优质科研资源向在校大学生开放，为大学生创新创业提供更多便利。

十、加强创业资源供给

深入实施重点群体创业推进行动，持续开展“源来好创业”青年创业服务资源对接活动，集聚各方优质创业服务资源，不断拓展创业服务内容，编制孵化场地、融资贷款、创业培训清单，提供创业场地、融资、培训对接服务。组织各类创业孵化基地、

创业园等创业载体深入挖掘可利用的场地资源，开展“开放周”“体验日”等观摩体验活动，引导大学生创业者与创业载体直接对接、快速入驻。邀请金融机构、创业投资机构、天使投资人等共同参与各类大赛、项目评审活动，组织创业项目路演、融资推介双选会、“政企银担”交流等活动，搭建投融资对接服务平台。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了解大学生创业需求，精准锁定服务对象，通过组织集中服务、上门服务和举办特色活动等方式，推动创业扶持政策措施加快兑现、精准“滴灌”。

建立省教育厅牵头，省委组织部、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工信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等部门共同参与工作机制，定期专题研究，加强协调指导，确保支持在校大学生创新创业各项政策措施落地。各高校要研究制定和落实支持在校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政策措施，及时帮助大学生解决创业当中的实际问题；要把创新创业教育成效作为衡量学校办学水平重要指标；要大力宣传促进大学生创新创业的重要性，及时总结推广经验做法，选树创新创业成功典型，强化榜样带动，培育创客文化，营造敢为人先、宽容失败、社会支持的创新创业良好氛围。



河南省教育厅



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

2024年8月7日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4年8月7日印发

